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分行行政处罚 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近日，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上海分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银保监罚决字〔2022〕50号），对本行上海分行在向资本金不足的房地产项目提供固定资产贷款等方面的行为处以罚款合计710万元人民币。

本行尊重监管部门上述处罚决定，所涉业务系前些年经营不规范所致，现已全部整改完毕，相关责任人已得到严肃追责问责，本行将进一步加强合规风险管控，坚定不移打造诚信合规银行，推动业务经营健康发展。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